

证券代码：603358

证券简称：华达科技

公告编号：2021-046

# 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组织编写了《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现将公司 2021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募集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3205 号《关于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3 日，采取“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人民币，每股发行价格 31.18 元，该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124,720.00 万元。

将该次发行归属公司发行新股的募集资金 41,695.80 万元汇入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开立的账户（32050176623609989988）；将 50,704.50 万元汇入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开立的账户（10221601040221283）；将 22,596.70 万元汇入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开立的账户（67010155200001266）。另扣减该次公司发行新股应

承担的审计、验资费用、律师费用、信息披露费、上市初费及发行手续费等合计发行费用含税金额 9,723 万元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4,997.00 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致同验字 [2017]第 320ZA0003 号《验资报告》。

## （二）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存放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行	银行账户	募集资金余额（元）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	32050176623609989988	118,723,488.3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	10221601040221283	6,058.01
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	67010155200001266	81,241,574.25
	合计	/	199,971,120.56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6,212,137.26 元，本期使用情况为：投入汽车零部件（海宁）生产基地项目 250,769.24 元，汽车零部件（成都）生产基地项目 5,961,368.02 元，截至报告期末已累计使用 998,991,714.25 元，具体情况详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1 年 4 月 27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累计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6,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等固定收益类产品或商业银行、信托机构和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其他低风险理财产品，或者在合格金融机构进行结构性存款。

## 三、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 **四、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批准报出。

#### **五、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7 日

附表 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上半年度

单位: 人民币 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49,970,000.00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212,137.2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6,784,435.1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98,991,714.2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46%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 / (1) (注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利润总额)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汽车零部件生产基地项目 (靖江城北工业园)	否	434,267,000.00	0	434,267,000.00	0	434,267,000.00	0	100.00%	已完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汽车零部件 (海宁) 生产基地项目	否	416,958,000.00	0	416,958,000.00	250,769.24	321,376,398.98	-95,581,601.02	77.08%	已完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汽车零部件 (成都) 生产基地项目	否	225,967,000.00	0	225,967,000.00	5,961,368.02	164,986,290.70	-60,980,709.3	73.01%	已完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72,778,000.00	55,993,564.82	55,993,564.82	0	55,993,564.82	0	100.00%	已完工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是		22,368,459.75	22,368,459.75	0	22,368,459.75	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149,970,000.00	78,362,024.57	1,155,554,024.57	6,212,137.26	998,991,714.25	-156,562,310.32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未有重大差异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有变化，本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终止募投项目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并将剩余的募集资金永久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40,273.62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此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期用闲置募集资金共购买理财产品 190,000,000.00 元，截至本期末理财产品全部赎回，并取得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2,589,460.37 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此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此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此情况								

附表 2:

##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0 年上半年度

编制单位: 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 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永久补充流动资产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2,368,459.75	22,368,459.75		022,368,459.75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22,368,459.75	22,368,459.75		022,368,459.75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p>本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终止募投项目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以下简称“项目”）并将剩余的募集资金永久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止 2019 年 12 月 10 日，“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 55,993,564.82 元，投资进度为 76.94%，尚有 16,784,435.18 元（不包含利息及理财收益）尚未使用。为提高公司资产利用率，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有效性，公司终止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及理财收益后的金额 22,368,459.75 元转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p> <p>本次终止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华达科技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的核查，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的要求。</p>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此情况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此情况							